

汉巴蜀陶塑

Ba & Shu
Han Dynasty Pottery

秦臻 编著

Qin Zhen / Compile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巴蜀汉代陶塑 / 秦臻编著. —重庆：重庆大学出版社，2016.7
ISBN 978-7-5624-9633-5

I. ①巴… II. ①秦… III. ①陶器(考古)—巴蜀
(历史地名)—汉代 IV. ①K876.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6)第010965号

巴蜀汉代陶塑

秦臻 编著

策划编辑：张菱芷

责任编辑：李仕辉 责任设计：汪宜康

责任校对：刘雯娜 责任印制：赵 晟

*

重庆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出版人：易树平

社址：重庆市沙坪坝区大学城西路21号

邮编：401331

电话：(023) 88617190 88617185(中小学)

传真：(023) 88617186 88617166

网址：<http://www.cqup.com.cn>

邮箱：fxk@cqup.com.cn(营销中心)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重庆新金雅迪艺术印刷有限公司 印刷

*

开本：787mm×1092mm 1/12 印张：15 1/3 字数：229千

插页：12并2页

2016年7月第1版 2016年7月第1次印刷

ISBN 978-7-5624-9633-5 定价：128.00元

本书如有印刷、装订等质量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版权所有，请勿擅自翻印和用本书

制作各类出版物及配套用书，违者必究



序言

Preface

Ba & Shu
Han Dynasty Pottery

新石器时期，人们已经开始抟泥为形，用以象生，将其用于日常装饰、图腾崇拜、祭拜仪式，等等。而陶塑形象正式作为人殉替代品的“俑”，则始于殷商时期。考古发现最早用以殉葬的陶俑为郑州二里岗出土的商代前期跪姿人像残件。¹ 1937年，在河南安阳小屯殷墟商代晚期王室墓葬中出土陶制人物俑，该陶俑制作粗糙、尺寸较小，男女俑或枷手于前胸或枷手于背部，表情呆滞，应为奴隶或战俘。²春秋战国以降，随着残酷的人殉制度遭到社会的普遍抵制，“仲尼（孔子）曰：‘始作俑者，其无后乎？’为其象人而用之也”（《孟子·梁惠王》）。各诸侯国开始明令禁止以活人殉葬，陶俑作为人殉的替代品成为古代丧葬制度发展的趋势。到了汉代，经济文化高度发达，宗教观念空前加强，厚葬之风也随之达到了高潮，以陶塑为代表的墓葬艺术品，全国各地均很盛行，并且呈现出区域化的特点。

四川、重庆等地，即先秦时期的巴、蜀，自商周以来逐渐形成了发达的经济文化面貌，一直是“得其利，足以富民善兵”的富庶之地。在公元前4世纪，秦相张仪使司马错灭蜀国，“秦昭王使李冰为蜀守，开县两江，溉田万顷”。通过一系列治理举措，福泽蜀地，变得富饶甲于天下。故有“汉之兴自蜀汉”的说法。特别是成都平原，因其“土地肥美，有江水沃野，山林竹木蔬食果实之饶”。且可以“南贾滇、棘僮，西近邛、笮马旄牛”。在两汉时期更是因“民食稻鱼，亡凶年忧，俗不愁苦”而号称“天府之国”，一直是全国经济、文化较为发达的地区之一。作为当时全国六大都市之一的成都，与长安并称“两城财富，甲于全国”。正如《后汉书》中所记载的：“蜀地沃野千里，土壤膏腴，果实所生，无谷而饱。女工之业，覆衣天下。名材竹斡，器械之饶，不可胜用。又有鱼、盐、铜、银之利，浮水转漕之便。”巴地也“土植五谷，牲具六畜。桑蚕麻苎、鱼盐铜铁、丹漆茶蜜、灵龟巨犀、山鸡白雉、黄润鲜粉、皆纳贡之。其果实之珍者，树有荔枝，蔓有辛蒟，园有芳蒻、蓍茗”（《华阳国志·巴志》）。尤其是东汉晚期，中原地区群雄逐鹿而战乱纷争不止，但巴蜀地区却相对安定而基本无大的战乱影响，即便是刘备入川也仅仅是在很短时间内即安定蜀中，经济文化仍然继续得以持续发展。在农业经济高度发达的基础上，巴蜀手工业也很发达，如井盐、冶铁、锦缎、漆器、金银、制铜等手工行业。汉代曾在成都巴蜀等郡邑分别设有工官、铁官、盐官。从文献和考古材料看，蜀地盐业相当有名，也可找到当时蜀地锦缎、漆器远销国内外的



许多实例。随着农业和手工业的繁盛，也催生了大量的工商业富豪，如临邛“卓王孙僮客八百人，程郑亦数百人”“成都罗袞訾至巨万”等。《后汉书·王伦传》记载：“蜀地肥饶，人吏富实，掾史家赀多至千万，皆鲜车怒马，以财货自达。”正如《华阳国志·蜀志》所描述：“家有盐铜之利，户专山川之材，居给人足，以富相尚。故工商致结驷连骑，豪族服王侯美衣，娶嫁设太牢之厨膳，归女有百两之徒步，送葬必高坟瓦椁，祭奠而羊豕夕牲，赠襚兼加，赗赙过礼……箫鼓歌吹，击钟肆悬，富侔公室，豪过田文。”这些史料所载，多与墓葬出土之物相验证。

陶塑是一种丧葬艺术，它和汉代人的生死观、宗教理念也是密切相关。因此，陶俑艺术的发展，与当时社会的意识形态因素也是分不开的。两汉时期厚葬风气盛行，人们以为人虽死，但精神不灭，人死后与生者相同，仍有生存需要，必须把生前崇尚之物，乃至生前生活场景，尽量在地下重现。《荀子·礼论》所说：“丧礼者，以生者饰死者也，大象其生以送其死也。”《盐铁论·散不足》：“厚资多藏，器用如生人。”又因汉代行孝廉之制，乡里邻间，相互监督，彼此攀比，乃致“世以厚葬为德，薄终为鄙”（《后汉书·光武本纪》）。因此之故，汉代社会，上行下效，厚葬成风，汉墓中这些大量陶塑艺术品的出土，正是当时社会物质和精神生活直观的记录，也是当时社会文化的真实反映。

本书所言“陶塑”，系指通常所称的汉代陶俑，即陶制的人物和动物类明器以及宗教、建筑模型等。此处之所以使用“陶塑”一词，是因为“陶俑”一词不足以包含现已发现的大量陶塑遗物。据文献记载，“俑”仅限定于人物类。《礼记·檀弓》曰：“涂车刍灵，自古有之，明器之道也，孔子谓为刍灵者善，谓为俑者不仁。”郑玄解释曰：“俑，偶人也，有面目肌发，有似于生人。”故陶俑应是指具有人物形象的陶质明器。正如前文所言，古代墓葬中随葬陶俑，与“以生人为殉”的丧葬制度是分不开的，也说明古代的陶俑仅指人而已。因此，认为“陶塑”一词更为合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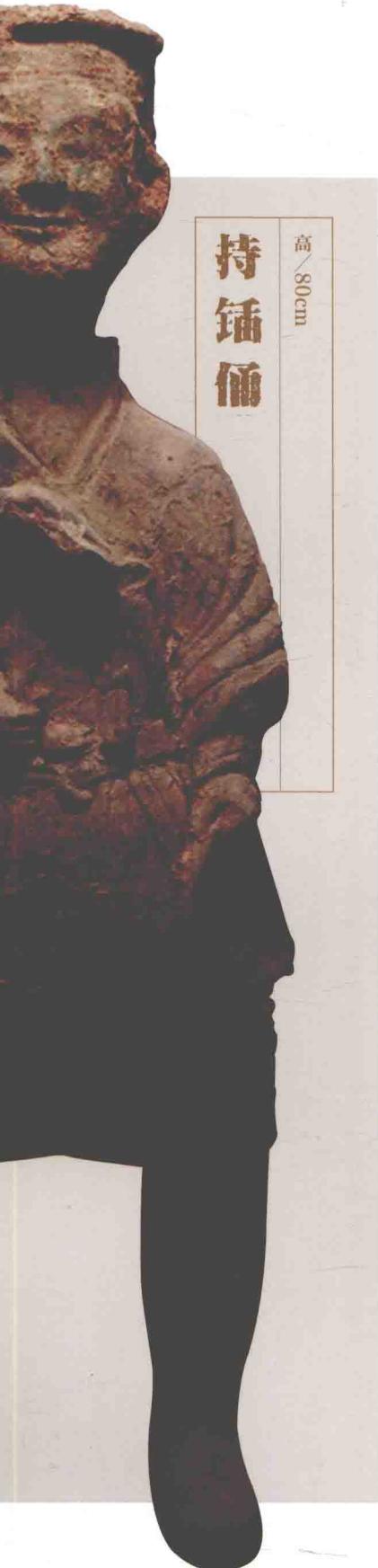




说陶

Commentary

Da & Shi
Han Dynasty Pottery



四川、重庆等地的汉墓，分布之广，数量之大，是其他任何时空范围都无法比拟的。也正因为有如此多的墓葬载体，才有丰富的随葬明器得以保存。川渝汉代陶塑作品绝大多数出自于砖室墓和崖墓之中，也有少量石室墓随葬陶塑的例子。就地域分布而言，这些墓葬主要分布在成都平原及其附近的丘陵地区，以及成都至重庆沿线地带。从时代上看，西汉前期就有随葬陶塑品的现象，但该时期，考古出土陶塑资料极少，且类型较单一，例如绵阳双包山二号西汉木椁墓出土的3件彩绘陶俑和陶家畜家禽模型。¹总体而言，西汉时期，墓葬随葬陶塑艺术的现象比较少见，属于陶塑制作的初级阶段。进入东汉，随着砖室墓和崖墓等墓葬形制的增多，随葬陶塑艺术品之风逐渐兴起，东汉中晚期至蜀汉，是随葬陶塑艺术品的盛行期，数量剧增、种类趋于完善。进入两晋南北朝后，墓葬中随葬的陶塑品，无论数量还是类型都大为减少，制作也粗糙得多，而且风格也截然不同。这些陶塑品的制作工艺，从已发现的来看，主要有灰陶、红陶和釉陶三类。有的俑通体施白色化妆土，外涂黄、朱、绿等颜色。陶塑作品多为模制，也有捏塑或两者兼用者。在制作过程中，往往身体各器官、模型各构件分模或另行捏塑，待各部分尚未干时，就将各部件捏塑在相应的部位，虽是拼合而成，但却浑然一体。

四川、重庆等地近年来发现和保存的汉代陶塑艺术品，数量庞大、题材广泛。归纳其题材内容，主要有人物俑、动物模型、宗教类模型和建筑

模型四大类，其中每一类又可以分为许多不同小类。这些陶塑品是当时物质和精神生活直观的记录，是研究川渝汉代社会史的重要依据。下文中将依次分类论述。

(一) 人物俑

此类陶俑数量占据该地区汉代陶塑艺术品的绝大多数，也是题材最广泛，艺术水平得到极致发挥的一类作品。这些俑根据人物活动和特征的不同，又可以分为俳优俑、乐舞俑、部曲俑、劳作俑、生活类俑和胡人俑等类。

俳优俑，即说唱俑，是从事丑陋滑稽表演的侏儒。这种俑往往造型奇特，表情夸张，以怪诞滑稽而著称。俳优俑在汉代典籍中已多有记载，如《史记·平津侯主父列传》载：“故虽有强国劲兵，陛下逐走兽，射蜚鸟，弘游燕之囿，淫纵恣之观，极驰骋之乐，自若也。金石丝竹之声，不绝于耳，帷帐之私俳优侏儒之笑不乏于前，而天下无宿忧。”另见《汉书·霍光传》：“大行在前殿，发乐府乐器，引内昌邑乐人，击鼓歌吹作俳倡。”师古曰：“俳优，谐戏也倡，乐人也。”据学者们研究，俳优俑最早出现于中原地区西汉早期墓葬，但在中原地区并未流行，秦灭巴蜀后，中原地区对巴蜀地区影响增加，西南地区的汉化进程不断加强，先秦时期巴蜀土著文化已经演变成为具有区域特点的汉文化，俳优俑应是受中原文化影响，并与巴蜀土著文化相结合后的产物。相较中原俳优俑，四川俑形体较大，制作更为细腻，表情更夸张传神，是已具有汉代四川区域特点的艺术品。俳优俑除了在人间有娱乐、助兴功用外，作为随葬品进入地下后还有用于祭祀和娱神、助墓主升仙等功能。²

乐舞俑，是供人观赏、助兴娱乐的表演技人。川渝地区的乐舞俑很具区域特色，主要有抚琴、吹奏或敲打乐器、舞者等形象。数量多，形象也最为生动，这些陶俑神态活泼、面带微笑、喜感十足，体现出汉代四川社会和谐安定，淳朴闲适、诙谐幽默的地方特色。这类俑所执乐器也是名目繁多，丰富异常，与文献相合，是当时社会生活的真实写照。

部曲俑，即家丁，一般地位较低。常见造型为身材魁梧、体格健壮的男丁形象，通常手持铲、箕，腰佩刀或无佩刀，脚着草鞋，头戴平顶小帽。这种形象的家丁，平时务农，战时杀敌，为亦兵亦农的部曲。汉代的巴蜀地区，农民仍未摆脱“部曲”“家兵”的地位，时至三国，北方仍存这种制度。《三国志·魏志·邓艾传》载：“名宗大族，皆有部曲，阻兵仗势。”可见，当时的农人常受王、臣之命从事农业劳动生产，同时战时出征，农余卫戍或进行狩猎活动。

劳作俑，意在表现劳动人民辛勤耕耘、勤劳致富的品质。这类俑表现的题材有庖

2 索德海·四川汉代俳优俑——从金堂出土的俳优俑谈起[J]. 华夏考古, 2012(4).



厨、农作、狩猎、捕鱼、操持家务等形象。尤以庖厨俑最为形象生动：鸡鸭鱼肉、蔬菜瓜果，摆在案桌，厨师磨刀霍霍，鲜味美餐瞬间既熟……通过厨房的一角，将西南人民的饮食状况栩栩如生地展现出来。根据《太平御览》记载，当时曹操（155—220）在《四时食制》中特别提到：“郫县子鱼，黄鱗赤尾，出稻田，可以为酱。……黄鱼大数百斤，骨软可食，出江阳、犍为。”这些富有特色的菜品，直到今日，依然著名！

生活类俑。这类俑往往紧扣当时人们日常生活中的某个细节，真实再现汉代人丰富多彩的生活场景。通常可见到的有哺乳俑、携子俑、秘戏俑、深闺俑等形象。其中以哺乳俑最具艺术特色，这是一类歌颂母爱的艺术佳作。四川博物院收藏的一件资阳县南市崖墓出土的东汉俑，塑造的形象是：一位慈祥的少妇身着交襟广袖长裙，盘坐敞怀，正把丰乳之端送入婴儿的口中，一派温馨、祥和的气象。另有一类被称作秘戏的两性题材的作品，表现的是裸体男女拥抱接吻的形象，这类题材也见于其他区域墓葬的不同艺术载体当中（主要是画像砖），与当时盛行的房中术有关，是催生早期道教产生的精神来源之一。文献典籍和考古出土材料多有记载，如《汉书·艺文志》中列出当时流传的有关房中术的著作就有八家一百八十卷。在长沙马王堆3号西汉前期墓中出土了许多帛书和竹书，其中属于房中术或与房中术有关的也有7种，可见这类著作之多。川渝地区此类考古材料的出土，为研究当时西南地区房中术乃至早期道教发展与传播提供了实物依据。

胡人俑。四川、重庆等川渝地区汉墓中出土了许多“非华夏族”的俑类人物形象。这类俑以头戴“尖顶帽”“深目高鼻”为特征，学术界一般称作“胡人俑”。这些胡人俑，或以单体吹奏乐器形象出现，或安住于建筑模型中以群体形象出现。例如彭山第550号东汉崖墓曾出土的一件胡人吹笛俑，现藏于南京博物院，高27.9厘米。其造型为一男子跪坐吹笛，双眼深陷，鼻子高挺，头戴尖顶胡帽，身穿窄袖胡袍，与四川地区以往发现的人物俑形象有异。有学者指出，胡人俑在西南地区的出现，应与当时西南巴蜀地区与西域通商往来有直接关系。³据《史记·大宛列传》记载，早在公元前二世纪中叶，张骞出使西域归来后，向汉武帝汇报时说：“臣在大夏时，见邛竹杖、蜀布。问曰：‘安得此？’大夏人曰：‘吾贾人往市之身毒……’今身毒又居大夏东南数千里，有蜀物，此其去蜀不远矣。”说明早在张骞出使西域之前，西域与西南蜀地之间已经有了民间的贸易往来。汉代巴蜀地区，虽处于中国政治、文化中心之边缘，但是在地理位置上则起到连接两京地区、西域和西南夷的作用。学者多以成都为“西南丝绸之路”河南道之起点。这些胡人俑的出土，从实物的角度证实了历史文献所载，是研究汉代西南对外文化交流的珍贵材料。

（二）动物模型

川渝汉代陶塑动物模型主要是指陶制家畜家禽模型，常见种类主要有猪、狗、鸡、鸭、马、羊等。这类模型开始出现于王莽时期，东汉中期逐渐增多，到了东汉后期，几乎每墓必出，经常与

3 霍巍，胡人俑、有翼神兽、西王母图像的
考察[M]. 成都：巴蜀书社，2007.



之伴出的还有陶制的罐、釜、壶、盆等日常用器，仓、井、灶、案、房屋等生活设施，以及水田、水塘等器具模型，几乎囊括了当时与人们日常生活密切相关的一切物质，栩栩如生地再现现实物质生活状况。

如前所述，古人“事死如事生、事亡如事存”，西南汉墓中随葬如此丰富的与日常生活息息相关的家禽家畜模型，一方面是希望逝者在地下还能如生前过着殷实的生活，另一方面，也是当时西南地区发达的农业经济和养殖业的真实反映。如史料所载，川渝之地“土植五谷，牲具六畜”（《华阳国志·巴志》），农业生产发达的基础上，家禽家畜也是六畜皆具、数量庞大。

（三）宗教类模型

宗教类模型，即墓葬中能反映古人宗教信仰的明器。汉代川渝地区此类陶质题材相较其他俑类数量不多，这类模型可分为介于人兽之间的神怪俑、摇钱树和陶灯台等器具类模型。这类器物往往形制怪异，具有宗教功能。

神怪俑，此类俑一般表现或怒目圆睁、口吐长舌的人物形象，或为狰狞可怖的兽类形象，或为非兽非人的力士模样。作为随葬器物，此类俑通常具有祈求福祉、镇墓祛灾的功用。

摇钱树主要发现于四川、重庆等巴蜀地区，是具有西南地域特色的文物。“摇钱树”这一称谓系此类题材上装饰有方孔圆钱而名（有的“钱”上还铸有“五铢”二字）。除了钱饰以外，树上通常还有十分繁杂的各种图像纹样，如璧形饰、西王母、仙人、佛像，以及朱雀、辟邪和各种祥禽、瑞兽、奇花、异草等。摇钱树是由树座和树身两部分构成，考古出土，一般多以摇钱树座保存较好。西南各地墓葬出土的不同种类的摇钱树座，大致可以分为两种类型：神山座和神人座，神山座常以瑞兽组合成山形浮雕，神人座则是神话传说中的神仙和凡人组合成的人形座。随着考古出土的摇钱树数量不断增多，形制也更加复杂多样，它的寓意功用也在不断地被人们发掘，不再仅仅限于象征墓主死后有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财富，而是已经赋予了丰富的精神文化内涵。归纳已有观点，主要有以下蕴意：象征升天之“神树说”、表达长生富贵、道教法器、生命树，象征昆仑等，也有学者认为摇钱树具有祈求富贵吉祥、升天成仙、丰谷社祭和原始崇拜四重内涵。⁴

陶灯台，结构一般分上、下两层，灯座之上有专门放置灯盏的灯盘，灯体上塑各类动物，包括马、羊、大象等常见形象以及四神、骑龙虎座的西王母、金

+何志国·
摇钱树研究述评[J].
四川文物,
2009(4).



鸟、蟾蜍、建鼓等神话传说类神灵异物。其中有一类陶灯有多个灯盘，状如树枝相接，被称为“枝灯”，出现较早，文献《西京杂记》卷三有载：“高祖初入咸阳宫，周行库府，金玉珍宝，不可称言，尤其惊异者，有青玉五枝灯，高七尺五寸，下作蟠螭，以口衔灯，灯燃，鳞甲皆动，焕炳若列星盈盈焉。”由此可知，此类灯台系因其形状而名。陶灯台在阳间具有实用功能，作为随葬品，且装饰繁杂的神灵异兽图像，则具有特殊的意义。陶灯台上出现各类瑞兽和极具人格化的西王母，表明它与摇钱树一样，是作为一种宗教崇拜对象而出现的，它展现了令人向往、充满幸福的神仙境地，包含着长生不老、羽化升仙、避邪禳灾等观念。

（四）建筑模型

建筑模型，即墓葬中缩微的建筑明器。汉代建筑模型出土数量众多、类型不一。有学者曾按其用途将汉代出土的建筑模型划分为供人居住的亭院，供人登高远眺的楼阁，供表演乐舞百戏的戏楼，供储存粮食的仓库，供舂米磨面加工粮食的作坊，供烹饪做饭的灶具，供饲养家畜的圈舍，以及供满足人们其他生活需要的厕所、水井等，凡是人们日常生活中所涉及到的建筑，随葬明器中可以说应有尽有。⁵

以上所涉建筑模型种类，川渝地区可谓样样俱全。这些作为明器随死者进入地下的建筑模型，是墓主生前日常居住建筑的模拟物，它们与墓室一样，都是死者生前所拥有，表明墓主不但生前享有这样的生活，且希望死后能够继续，都是“事死如生”的体现。例如四川乐山市沱沟嘴东汉崖墓中出土了大量的人物和动物模型以及建筑模型，该墓最值得关注的是前室所刻“张君神舍”的字样⁶。依此标明该墓室和随葬器物为“张君”独有。类似直接点明建筑用途的例子，还见于四川崖墓中的汉画像石上，四川简阳县鬼头山东汉崖墓出土的3号石棺右壁，刻有一干栏式房屋建筑，建筑左上方榜题“大苍”二字，“大苍”即太仓，寓意仓库充实，丰衣足食。⁷这些都表明，古人在墓葬中意图营造一种舒适、富足的家一般的居住环境和氛围。

如前所述，古代墓葬艺术具有强烈的“象生”性。墓葬中出现如此丰富的建筑模型，是当时社会生产生活面貌的反映，也是汉代庄园式经济的缩影。四川出土的一件东汉残碑，相当于地主家庭中分家析产的“分书”（或称“分析单”），有助于认识川渝地区汉代庄园经济下的“庄园式建筑”。如《郑子真宅舍残碑》云：“（上缺）所居宅舍一区，直（值）百万。故郑子真地中起舍一区，作钱（缺）。故郑子真舍中起舍一区，七万。故潘盖楼舍并二区，十一（缺）。故吕子近楼一区，五万。故象楼舍一区，二万五千。（缺）扶母舍一区，万二千。（缺）凤楼一区，三万。（缺）车舍一区，万。（缺）奉楼一区，二万。（缺）子信舍一区，万。”以后为年月、官吏姓名，立石经过等，还有一些残缺不全的数字。由于碑残，其全部财产当不止此数，其建筑分区之众，可见一斑。⁸

汉代地面建筑所存无几，考古发掘出土的聚落遗址，也往往只存基址，墓葬中出土的建筑模型是当时社会建筑的缩版，这些模型对研究川渝地区汉代建筑结构技术、营造方法、空间布局，探讨汉代建筑艺术等都具有重要价值。

在前文对川渝汉代陶塑艺术概况稍作梳理的基础上，笔者还想就这些陶塑艺术的特点略作归纳。首先，川渝汉代陶塑艺术题材以表现现实生活为主，且以人事活动为中心，具有高度写实性。这一点在人物俑和表

- ① 张勇，河南出土汉代建筑明器〔三〕，中原文物，1996(2)。
- ② 乐山市崖墓博物馆，四川乐山市沱沟嘴东汉崖墓清理简报〔三〕，文物，1993(1)。
- ③ 内江市文管所，四川简阳鬼头山东汉崖墓〔三〕，文物，1991年(3)。
- ④ 张勤燎，刘磐石，四川郪县东汉残碑的性质和年代〔三〕，文物，198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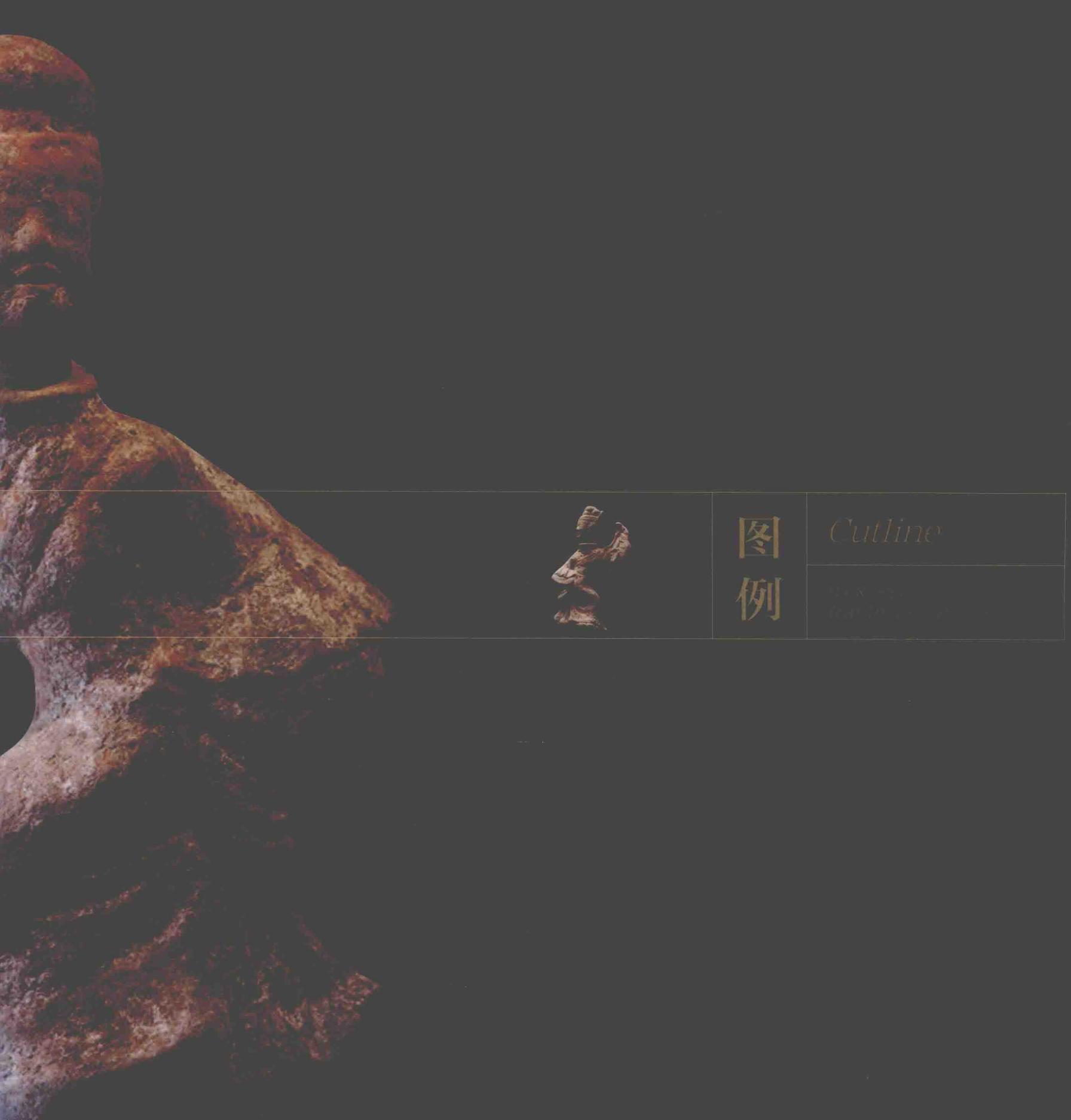
现庄园经济的模型明器的塑造上格外明显。闻名遐迩、别具特色的俳优俑（说唱俑），古代艺人刻画出它们那栩栩如生的表演动作，滑稽怪诞却又生动、俏皮的神情，于其身前驻立，总会让观者有一种亲临其境、忍俊不禁之感。另外，表现当时封建庄园经济发达的各种家禽家畜、建筑模型、堰塘水田等生活设施类模型，我们不禁为古人高超的想象力与创造水平而折服，俨然就是对人世间生产生活各个侧面的真实再现。其次，川渝汉代陶塑艺术夸张的表现手法，也是其他区域无法比拟的。人物俑虽然有高度的写实性，但古代艺术匠人却是以夸张的表现手法而取胜。俳优俑本就是古代一种丑陋滑稽的侏儒，古代匠人在刻画这一群体形象时，身体比例极不协调，上身长，下身短；相貌丑陋，身体臃肿，大腹便便，双乳下垂；装扮可笑，面部表情怪异。很难想象现实中会存在这样的人物，但却被天才的匠人们以夸张大胆的构思塑造得活灵活现、惟妙惟肖。再者，川渝汉代陶塑艺术以其丰富多奇的内容题材而颇具特色。如前所列，这些陶塑艺术作品几乎囊括了世间物质文化和精神层面的方方面面，比起全国其他区域，毫不逊色，而愈加出类拔萃。如胡人俑，胡人形象虽在全国汉代以后墓葬中屡屡发现，但以陶俑的形式出现于汉代墓葬中，可谓川渝古民之创举！此外，摇钱树在以川渝地区为中心区域的大量出土，也为川渝汉代精神文化增添不少神秘和新奇。有学者据钱树形制，将其溯源至商周时期成都平原三星堆遗址所出青铜神树，并与诸神话传说相联系，更加丰富了川渝传统文化的传承性和文化特色。

近年来，艺术史和考古学界，对中国古代墓葬美术研究有了重大的突破，川渝汉代艺术也逐渐进入学者们的视野。但是，相较而言，学者们更加钟情于以画像石、画像砖、画像石棺等为主的抽象的图像资料，对于极具物质实体性的陶塑品关注度仍显不足；即使有所涉及，也多偏爱于宗教类文物。偶有学者就陶俑艺术品展开讨论，也多停留在文物资料与文献典籍的牵强互证层面，缺乏精详的考证。例如，因疏于文献考证，陶俑发掘者往往凭主观经验为之命名，殊不知，早在汉代文献中已有对这些陶俑命名者，但研究者人云亦云，以致出现一俑多名、多俑一名等混乱现象。研究过程中，往往也缺乏对陶俑出土墓葬环境的考虑，忽略了陶俑的摆放位置以及这些陶塑品与其他随葬品的组合关系等因素，也很少关注实物资料与图像资料的结合。陶塑品作为一种丧葬艺术品，与其他随葬品乃至墓室结构本身共同构成了古代墓葬美术的整体，唯有将这些随葬品回放到墓葬的“原境”中，才有望探究古人的精神世界。

总之，川渝地区汉代墓葬出土的陶塑艺术品，有着深厚的历史文化背景，也是汉代川渝社会经济、政治、精神文化等方面的直接反映，以其丰富的种类造型、高超的艺术水平经久不衰，是川渝古民智慧的结晶，它在我国乃至世界艺术史上都占有重要的地位，应当引起更加高度的关注和深入的研究。

秦臻 / 朱德涛





图例

Cutline

MAX CUT
MAX CUTTING LINE



010

俳优俑

高 59cm